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7月15日，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1日以邮件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鸿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已经辞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现提名穆林娟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穆林娟女士个人简历如下：

穆林娟女士，汉族，1969年5月出生，博士，会计学专业教授，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工商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北京工商大学教授，北方股份独立董事、昊华能源独立董事。截至目前，穆林娟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下称“深交所”）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1年修订）》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交所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方式，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交所反馈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在授权期内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授权期内公司使用不超过 27,670 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6 年 8 月 1 日召开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一、二、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5 日